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 情况的专项报告鉴证报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6]230Z0037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10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6]230Z0037 号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可达）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瑞可达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瑞可达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瑞可达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瑞可达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

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瑞可达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瑞可达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除“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中所陈述的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瑞可达容诚专字[2026]230Z0037号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洪志国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李丹

2026年4月20日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将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703号文的批准，本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515.7052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32.44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8,300.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1,255.06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044.93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9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230Z0244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59,263.35万元，其中本报告期内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15,713.60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可用余额为10,014.66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为2,233.52万元，其中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为126.76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银行手续费0.44万元，其中本报告期为0.23万元。

（二）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2410号文予以注册，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0,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

额 100,000.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98,884.72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5]230Z0149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5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 0.00 万元，募集资金可用余额为 98,892.61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为 7.88 万元，其中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为 7.88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银行手续费 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2 年 9 月 6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工行高新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工行高新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2021119200931420）。2022 年 9 月 6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称“建行吴中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郭巷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2250199759409688800）。2022 年 9 月 6 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招行苏州分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招行苏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12904950210103）。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102021119200931420	7,489.9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12904950210103	2,524.7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32250199759409688800	—
合计		10,014.66

（二）2025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5 年 11 月 19 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开设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分别为：8112001013100908545、8112001013700908390）。2025 年 11 月 19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郭巷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2250199759400002369）。2025 年 11 月 19 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12904950210001）。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8112001013100908545	5.89	活期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8112001013700908390	0.85	活期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8112001033000918244	5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8112001032700918243	8,884.72	七天通知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512904950210001	20,000.78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郭巷支行	32250199759400002369	0.36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郭	32250299759400000017	2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巷支行			
合计		98,892.61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59,263.35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0.0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计划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在上述授权期限和金额内，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3.50亿元（含3.50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及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2.0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本年度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为七天通知存款及结构性存款。截至2025年12月31日，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的余额为人民币0.00

万元。

2、2025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2025年度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为七天通知存款。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78,884.72万元，具体购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归还日期
瑞可达	中信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57,684.72	2025/12/11	2026/04/13
瑞可达	中信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	2025/12/11	2026/01/16
瑞可达	中信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	2025/12/11	2026/02/13
瑞可达	建设银行郭巷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0	2025/12/11	2026/03/20
合计			78,884.72	—	—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实施现金管理的方式为购买结构性存款和七天通知存款，因公司相关工作人员操作失误等原因，导致公司在授权期间内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合计余额超过董事会授权额度的情况，公司已赎回导致超额的现金管理产品。超出授权额度期间，相关募集资金始终留存在募集资金理财账户进行计息，不存在挪用情形。公司现金管理产品均为保本型产品，是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而实施的行为，未对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3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补充确认了上述超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披露中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超出董事会事先审议额度的情况,但通过定期自查及时发现了上述情形并履行了补充确认的审议程序,上述情形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损失,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已按照适用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在募集资金使用方面不存在重大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6 年 4 月 20 日,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专项核查意见认为,除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外,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1：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



附表 1: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713.60					
	67,044.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713.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59,263.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	—	39,500.00	39,500.00	39,500.00	10,764.31	33,870.42	-5,629.58	85.75	2025 年 9 月	1,519.78	是	否
研发中心项目	—	9,500.00	9,500.00	9,500.00	4,949.29	7,289.96	-2,210.04	76.74	2025 年 9 月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1	—	19,300.00	18,044.93	18,044.93	—	18,102.96	58.03	100.32	—	—	—	否
合计	—	68,300.00	67,044.93	67,044.93	15,713.60	59,263.35	-7,781.59	88.3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投项目建设款项尚未支付完毕。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 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18,102.96 万元, 支付超过承诺投资总额的 58.03 万元资金来源主要系利息收入;

注*2: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已于 2025 年 9 月结项,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主要系项目尚待支付的工程施工合同款项和设备款项等付款周期较长, 尚未支付完毕;

注*3: 表格中的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附表 2:

2025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98,884.7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频高速连接系统改建升级项目	—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	—	-50,000.00	—	2028年12月	—	不适用*1	否
智慧能源连接系统改建升级项目	—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	—	-20,000.00	—	2027年12月	—	不适用*1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30,000.00	28,884.72	28,884.72	—	—	-28,884.72	—	—	—	—	否
合计	—	100,000.00	98,884.72	98,884.72	—	—	-98,884.7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高频高速连接系统改建升级项目、智慧能源连接系统改建升级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产生效益。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业务报告时专用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出资额 8730.5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4月13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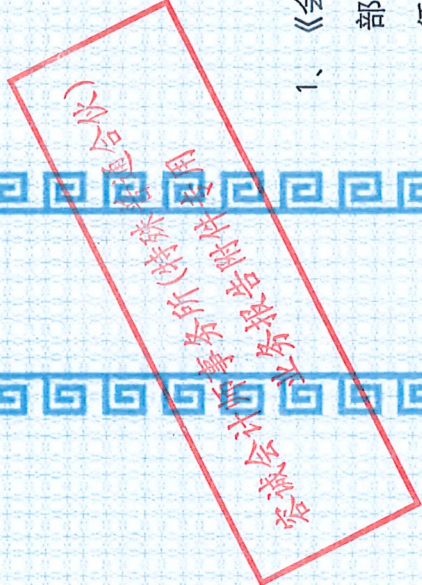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01-1至10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226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3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洪志国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07-1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安徽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2622198707176454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392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03-24
 Date of Issuance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姓名 **李丹**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5-12-15**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河南誉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10883198512153068**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2014 03 2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丹(410100810002)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丹(410100810002)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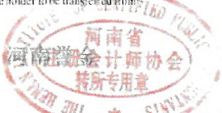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410100810002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Date of Issuance: 2013 年 05 月 30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 年 8 月 12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 年 11 月 15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11 月 28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11 月 28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